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學生維護校園環境衛生實施辦法

103年05月05日學生事務會議訂定
104年06月18日學生事務會議修訂
105年03月07日學生事務會議修訂
110年10月27日學生事務會議修訂

第一條 目的：

為維護校園整潔與環境衛生，培養學生勤勞、合群、包容、服務之美德。

第二條 實施要領：

一、公共區域：

- (一)大樓區域：四技 1.2 年級、二技 1 年級負責。
- (二)室外區域：五專 1、2、3 年級。

二、執行方式：

- (一)大樓區域：每日中午 12:00-12:30 打掃。
- (二)室外區域：每日上午 08:00-08:20 打掃。

第三條 整潔要求：

一、公共區域整潔：

- (一)區域內的紙屑、垃圾、樹葉及其他廢物一律清除。
- (二)水溝應常保清潔、水流暢通；校區道路及花圃、草地整理乾淨，無垃圾、雜物、落葉等。
- (三)走廊經常保持清潔，不得有汗水痕、泥土、紙屑、落葉、天花板上蜘蛛網及任何雜物存在。
- (四)打掃完畢將清潔用具集中擺放整齊。

第四條 督導與考核：

- (一)學務處編組督考小組，考核各班整潔工作。於每日晨間、午休，派員實施全校檢查，並予以評分。
- (二)整潔評分公告：每週各項檢查評分表結算後，於次週一公告。(評分標準如附件)
- (三)考核人員選用：
以在學學生擔任評分員
1.時間：上午 08：20~09：20 中午 12：30~13：20
2.工作內容：
針對分配區域作評比，於每日下午三點前將評分表統計後，繳回學務處衛生保健組彙整。
- (四)獎勵方式與改善做法：
1.獎勵方式：
(1)連續三週整潔競賽成績達”A”，該班正(副)服務股長嘉獎兩次，該班之導師予以獎勵嘉獎乙次，不得累計。

(2)學期總成績前十名且成績達” A” 以上，該班導師予以獎勵嘉獎兩次、全班嘉獎兩次、正(副)服務股長小功乙支；學期總成績十一名至十五名且成績達” A” 以上，該班導師予以獎勵嘉獎乙次、全班嘉獎乙次、正(副)服務股長嘉獎兩次。

2.改善做法：

(1)連續三週整潔競賽成績為” E” 的班級，隔週由導師於班會或空堂時間帶領全班執行愛校服務乙次。

(2)學期末整潔競賽成績平均為” D” 以下的班級，該班導師教師評鑑項目 C22 每學期扣 10 分。

第五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修訂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校園環境衛生評分標準

區域	項次	評分項目
校園 戶外	1	區域內老師監督或協助(每次+2分)
	2	區域內落葉是否未打掃乾淨、是否未掃成堆(每處缺點-2分)
	3	區域內是否有垃圾、是否很明顯(每處缺點-2分)
	4	區域內打掃用具是否未收拾整齊(每處缺點-2分)
	5	區域內菸蒂是否未清除(每處缺點-2分)
	6	區域內水溝或花圃的垃圾是否有清理乾淨(每處缺點-2分)
	7	2-6項評分項目良好(每項+0.5，最高2分)

備註：

- 1 以 100 分標準評分再加(扣)分，若分數低於 75 分則上網公告。
- 2 評分員視環境整理狀況予以加(扣)分，務必公平、公正。
- 3 凡打掃班級未實施整理，一律以零分計。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校園環境衛生評分標準

區域	項次	評分項目
樓層	1	樓層及樓梯(走廊)地面是否清掃包含菸蒂、口香糖、拖地、掃地、垃圾(每處缺點-2分)
	2	樓梯扶手及飲水機與洗手台是否有擦拭清潔(每處缺點-2分)
	3	樓層區域內花圃土壤是否有潮濕(每處缺點-2分)
	4	樓層牆壁海報紙張、蜘蛛網、塗鴉髒亂是否清除(每處缺點-2分)
	5	區域內教職員反應打掃不確實(每次-2分)
	6	1-6項評分項目良好(每一項+0.5分，最高2分)

備註：

- 1 以 100 分標準評分再扣分，若分數低於 75 分則上網公告。
- 2 評分員視環境整理狀況予以加(扣)分，務必公平、公正。
- 3 凡打掃班級未實施整理，一律以零分計。